

衛生組報告

【重要】【急件】請本校教職員工於學習護照(教育局網頁公務系統→教學資源)報名校內 CPR 研習，共 4 場次，每場次限定 20 人。

臺南市立民德國民中學

110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訓練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各級學校緊急傷病處理準則第六、七條規定。

二、目的：

(一)加強校內事故傷害防制教育宣導工作，增進校內教職員工之緊急救護能力，提升正確應變處理方式，落實校園急救教育，建構安全防護網絡。

(二)藉由心肺復甦術(CPR)課程、哈姆立克法訓練及實務教學，增進教職員工危機處理之專業知能，落實學生健康身心之照護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主辦單位：臺南市立民德國民中學

協辦單位：臺南市急救教育推廣中心(永信國小)

四、對象：本校教職員工，約計80名。

五、研習時間：110年8月23-24日 上午場09：00 ~ 11：00、

下午場14：00 ~ 16：00，共4場次。

六、研習地點：風雨操場(分南、北二區，各10人)

七、課程內容如下：

日期	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
8月23日上午 (研習代號：253345) 8月24日上午 (研習代號：253347)	09：00~09：10	急救教育規則說明	講師： 潘芙蓉 指導員： 陳一伶
	09：10~09：20	筆 試	
	09：20~10：00	實務教學(含 AED) 與分組實作	
	10：00~11：00	CPR 技術測驗	
	11：00~	賦歸	
8月23日下午 (研習代號：253346) 8月24日下午 (研習代號：253348)	14：00~14：10	急救教育規則說明	講師： 陳一伶 指導員： 潘芙蓉
	14：10~14：20	筆 試	
	14：20~15：00	實務教學(含 AED) 與分組實作	
	15：00~16：00	CPR 技術測驗	
	16：00~	賦歸	

八、實施方式：

- (一)課程研習，可逕至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愛課網(<https://icourse.tn.edu.tw/mooc/index.php/>)修讀「急救教育推廣課程-教職員工 CPR 訓練課程」。
- (二)實作訓練前，需接受急救教育推廣課程-教職員工 CPR 訓練課程之紙筆測驗，且分數達85分合格。
- (三)研習時數與登錄取證：
 - 1.全程參與且通過測驗者，核發證照及4小時研習時數。
 - 2.全程參與但未通過測驗學員，僅核發4小時研習時數。
- (四)全程參與研習且經筆試、技術測驗成績合格者，由臺南市急救教育推廣中心發給證書；證書有效期為2年，請妥善保管。

九、研習須知：

- (一)研習當日請學員穿著輕便褲裝或運動服裝。
- (二)參加人員請注意研習時間並請於當日準時報到及簽到退。

十、防疫須知

- (一)落實勤洗手、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等良好個人衛生習慣。
- (二)進入研習場地前配合體溫量測、酒精做手部消毒及佩戴口罩。
- (三)如有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、自主健康管理或有呼吸道感染症狀(含發燒或咳嗽)等情形者，請勿出席。
- (四)本研習視疫情現況延期或取消辦理。

十一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